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4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康德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康德莱控股”）通知，其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1、出质人：上海康德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质权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质押时间：2017年5月3日

质押股份数量：11,000,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23%

2、质押股份是否为限售流通股：是

质押期限：2017年5月3日至2020年4月29日

3、截至本公告日，出质人持有公司股份83,575,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74%，本次质押后，上海康德莱控股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11,0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3.16%，占公司总股本的5.23%。

二、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

1、股份质押的目的：上海康德莱控股投资需要

2、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上海康德莱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财务状况

和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分红、投资收益等，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根据质押协议，本次质押设置预警线和平仓线，若公司股价下跌，触发预警线或平仓线时，上海康德莱控股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追加股票质押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5日

● **报备文件：**

- (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
- (二)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